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》等有关规定，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夏航空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1.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账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8]254 号）核准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4,050 万股，每股面值 1 元，发行价格 20.64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 835,920,000.00 元，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5,539,699.58 元，募集资金净额为 770,380,300.42 元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《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验资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18]第 ZA10219 号）。

2.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账户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实际到账募集资金	785,618,792.45
减：支付其他发行费用	15,236,865.54
加：募集资金活期利息收入	1,077,269.76
减：银行手续费	9,136.62

减：购买理财产品	125,000,000.00
加：理财产品收益	3,353,112.33
减：募集资金使用金额	607,445,994.17
募集资金余额	42,357,178.21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1.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，公司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的相关要求制定了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、使用、审批、变更用途、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。

根据上述监管规范及《管理办法》，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华夏航空（重庆）飞行训练中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飞行训练中心”），会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兴证券”）于2018年3月19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、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。该三方监管协议与深交所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报告期内，三方严格履行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约定，不存在违反监管协议的行为。

2018年4月11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2.8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满足保本要求、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；上述额度可在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，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宜，由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相应银行理财账户，到期后本息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2.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

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用于购买银行理

理财产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名称	募集资金专户	开户行	银行账号	余额（元）
购买 6 架 CRJ900 型飞机及 3 台发动机项目	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	36510188001062681	322,083.26
购买 1 架 CRJ900 型飞机				
华夏航空培训中心（学校）项目（一期）工程	华夏航空（重庆）飞行训练中心有限公司	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	5101010120010010754	42,035,094.95
合计				42,357,178.21

理财产品及其余额如下：

银行理财产品账户	开户行	银行账号	理财余额（元）
华夏航空（重庆）飞行训练中心有限公司	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两江分行	5101010122360010061	100,000,000.00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	兴业银行重庆空港支行	346160100200056623	25,000,000.00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活期利息收入 1,007,269.76 元，银行手续费 9,136.62 元，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 3,353,112.33 元，公司已投入募投项目 607,445,994.17 元，募集资金余额 42,357,178.21 元，理财产品余额为 125,000,000.00 元。

详见附件 1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计划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7,038.03 万元投资“购买 6 架 CRJ900 型飞机及 3 台发动机项目”。

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,上述募投项目所涉及的 6 架 CRJ900 型飞机公司已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,其中 1 架通过自购方式、5 架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完成。上述 1 架自购飞机预先投入资金部分已完成募集资金的置换。对于其余 5 架融资租赁飞机,如公司提前解除租赁合同并改为购入,将增加额外的手续费用、税费支出以及资金占用成本,故公司决定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为购入公司 2018 年计划引进的一架同类型飞机,以便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、保护投资者利益。

此次变更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,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保荐机构东兴证券核查同意。公司已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披露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(公告号:2018-015),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披露《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号:2018-017)。

详见附件 2: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2018 年度,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,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、真实、准确和完整的披露,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况。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3 月 8 日

附件 1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单位：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83,592.00			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60,744.60		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21,660.25			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60,744.60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21,660.25					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25.91%	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	是否已变更项目 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入金额 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(2)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(%) (3) = (2) / 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期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承诺投资项目										
1. 购买 6 架 CRJ900 型飞机和 3 台发动机	是	47,038.03	25,377.78	24,043.59	24,043.59	94.74%	2017 年 12 月 31 日	-	不适用	否

2. 购买一架 CRJ900 型飞机	否	0	21,660.25	20,625.64	20,625.64	95.22%	2018年12月31日	-	不适用	否
3. 华夏航空培训中心（学校）项目（一期）工程	否	30,000.00	30,000.00	16,075.37	16,075.37	53.58%	2018年12月31日	-	不适用	否
承诺投资项目小计	-	77,038.03	77,038.03	60,744.60	60,744.60	-	-		-	-
超募资金投向	不适用									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期收益的情况	华夏航空培训中心（学校）项目（一期）工程因施工方案调整，建设晚于预期进度。				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	不适用									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
<p>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</p>	<p>截止报告期末,置换金额总计 251,323,321.19 元。其中华夏航空先期投入的两台发动机和一架飞机的购置价款共计 203,477,793.90 元,另飞行训练中心置换一期工程的先期投入 47,845,527.29 元。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验,并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【2018】第 ZK10154 号鉴证报告核验。2018 年 4 月 11 日,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。</p>
<p>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</p>	<p>不适用</p>
<p>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</p>	<p>不适用</p>
<p>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</p>	<p>不适用</p>
<p>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</p>	<p>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,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.8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截止报告期末,理财产品余额为 125,000,000 元,其中,华夏航空理财产品余额为 25,000,000 元,飞行训练中心理财产品余额为 100,000,000 元。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户。</p>

附件 2：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变更后的项目	对应的原承诺项目	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(1)	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(3)=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购买一架 CRJ900 型飞机	购买 6 架 CRJ900 型飞机和 3 台发动机	21,660.25	20,625.64	20,625.64	95.22%	2018 年 12 月 31 日	--	不适用	否
合计	--	21,660.25	20,625.64	20,625.64	--	--	--	--	--
变更原因、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(分具体项目)	<p>1. 变更原因：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，募投项目之一所涉及的 6 架 CRJ900 型飞机，公司已经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，其中 1 架通过自购方式，5 架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完成。上述 1 架自购飞机预先投入资金部分已完成募集资金的置换。对于其余 5 架融资租赁飞机，如公司提前解除租赁合同并改为购入，将增加额外的手续费用、税费支出以及资金占用成本。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购入公司 2018 年计划引进的一架同类型飞机，能够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、保护投资者利益。</p> <p>2. 决策程序：该变更事项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，保荐机构核查同意；且该事项已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</p> <p>3. 信息披露情况：公司已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等公告，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了《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</p>								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(分具体项目)	不适用								
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不适用								